

澳門浸信中學

2010/2011 學年“更新學生電腦”項目之投標說明

一、投標項目：

1. 適合商業用途的桌面電腦共 174 部

品牌：Lenovo、HP 或 Dell

規格：

處理器 ^{*1}	Intel Core i3-2100 處理器 (3.10GHz, 3MB L2 Cache)
記憶體 ^{*2}	4GB (2x2GB) 1333MHz DDR3
顯示卡	內置 (包含 HD)
硬盤 ^{*3}	320GB SATA(7200RPM)內置硬盤
光盤	DVD +/-RW (SATA 介面)
音效	HD AUDIO
擴展塢	COM, USB 2.0, VGA, 耳機/音箱插孔 及其他擴展塢介面
網路卡	10/100/1000 乙太網 LAN 卡
鍵盤	PS2 或 USB Keyboard
滑鼠	PS2 或 USB Optical Mouse
機箱	小型直立式 SFF CASE
供電	AC Adapter(110V / 240V)
保養	四年保養 (人工及零件)
操作系統	Windows 7 64bit 專業中文版 連 Service Pack 1

*1 註：桌面電腦的處理器必須為第二代 Intel Core 處理器

處理器	+0	+2	+4	+6	+8	+10
Intel Core Sandy Bridge	i3-2100	i3-2120	i5-2300	i5-2400	i5-2500	i5-2500k

*2 (根據 Lenovo、HP 或 Dell 出廠時配置的品牌)

記憶體	+0	+1	+2
	4GB	6GB	8GB

*3 (根據 Lenovo、HP 或 Dell 出廠時配置的品牌)

硬盤	+0	+1	+2	+3
	320GB	640GB	1TB	1.5TB

2. 供桌面電腦使用的 LCD 顯示器共 174 部

品牌：Lenovo、HP 或 Dell

規格：18.5吋 至 19吋 16:9 寬屏 LCD

+0	+1
18.5吋 至 19吋	20吋至 21吋

3. 供桌面電腦使用的還原卡及 Microsoft Office 2010 專業中文版

3.1 供桌面電腦使用的還原卡共 174 張

品牌：Lenten

規格：必須支援 Windows 7 專業版(64bit 版)

3.2 供桌面電腦使用的 Microsoft Office 2010 專業中文版共 174 個

註：校方已參加了 Microsoft Select Plus 計劃

二、項目要求：

1. 提供第 1 項或第 2 項服務之供應商在提交標書時必須清楚列明產品規格及其售後服務與保障條款。同時請列出所提供之設備在本澳的維修點資料。
2. 提供第 3 項服務之供應商在提交標書時必須清楚說明 3.1 項的產品規格及其售後服務與保障條款。

招標目的：

為 2010/2011 學年“更新學生電腦”項目。

三、招標方式：

以公開的方式招標。投標公司可選擇競投第一點中的全部或部份項目。(決標時將會分項處理)

四、招標單位：

1. 單位名稱：澳門浸信中學
2. 單位地址：澳門黑沙環中街 410 號
3. 聯絡人及電話：電腦辦公室方先生，電話：28470388(內線 124)

五、投標公司須知：

1. 投標公司必須完全遵守招標單位制定的規則，始得參加投標。
 2. 投標公司必須為在本地區有營業點及能提供完善售後服務之公司。
 3. 投標公司必須為本澳合法及一直從事提供資訊產品及(或)服務之公司。請在投標時提交財政局 M1 (營業稅 開業/更改申報表)表格之影印本，以作判斷。
 4. 投標公司必須有能力在獲悉得標後六十天內付貨。請在投標時提供付貨期資料。
 5. 標書的有效期不少於三十日。投標項目造價以接近教育暨青年局指示之價值為佳。
 6. 投標公司在第一項及(或) 第二項得標後需提交六十天內付貨及提供四年售後服務的承諾書。
- 註： 2010/2011 學年“更新學生電腦資助申請”章程及指引已載於教育暨青年局網站內。

六、投標及開標：

1. 投標：

投標起訖日期：

二 0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日 至 二 0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下 午 四 時 三 十 分 止

投標注意事項：

參加投標的公司應於收件截止日期前，提交報價及有關之參考資料。所有資料須放在一個 A4 公文袋內並密封及簽署。公文袋面須註明“澳門浸信中學 – 2010/2011 學年“更新學生電腦”項目標書”。將投標文件，於招標公告收件截止日前，以掛號郵件郵遞寄達(或親自)送達主辦單位，逾時無效。同一公司只能就本標案投寄一標函。凡經寄(送)達之標書，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作廢或退還。投標內容所蓋印章均須與投標公司日常所用印章印鑑相符。

2. 開標：

1. 開標日期：二〇一一年四月一日
2. 開標時間：下午五時正
3. 開標地點：澳門黑沙環中街 410 號 澳門浸信中學六樓禮堂
4. 開標方式：公開開標(註：爲了對所提交的標書文件可能出現的疑問作出澄清，競投者或其代表應出席開標儀式)。
5. 開標時，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其所投之標無效：
 - a. 未依招標文件之規定投標。
 - b. 投標文件內容不符合招標文件之規定。
 - c. 偽造或變造投標文件。
 - d. 標書並沒有密封。
 - e. 存在影響採購公正因素之違法行爲。

柒、決標：

一、 決標方式：按訂定之評分制度評定選取最高分者。

(第 1 項)桌面電腦

合理價格：	45 %；
高於規格要求的硬件：	15 %；
設備質量：	15 %；
交貨期：	5 %；
供應商售後服務：	10 %；
公司經驗：	10 %。

(第 2 項)桌面電腦使用的 LCD 顯示器

合理價格：	45 %；
高於規格要求的尺寸：	15 %；
設備質量：	15 %；
交貨期：	5 %；
供應商售後服務：	10 %；
公司經驗：	10 %。

(第 3.1 項)桌面電腦使用的還原卡

合理價格：	50 %；
設備質量：	30 %；
交貨期：	5 %；

供應商售後服務：	5 %；
公司經驗：	10 %。

(第 3.2 項)桌面電腦使用的 Microsoft Office 2010 專業中文版

合理價格：	50 %；
購買此產品的增值內容：	30 %；
交貨期：	5 %；
供應商售後服務：	5 %；
公司經驗：	10 %。

- 二、 本標案開標單價以澳門幣計算為止，投標公司所報各項產品或服務的價格有效期應自開標日起至少三十日。
- 三、 投標公司報價時，其標價必須分成訂金(最多 50%)、到貨應繳金額(最多 30%)及驗收後應繳金額(最多 20%)三部份收取，而驗收後應繳金額之繳付期限最長不多於 365 天。
- 四、 得標公司於被通知後即可準備簽立供貨服務承諾書，並於承諾之供貨期內準時交貨。

捌、交貨：

- 一、 得標公司應於得標日起六十日內，將所採購招標品項如數送至使用單位。
- 二、 在主辦單位驗收設備(服務)後會通知會計部門，並於三十天內開立支票支付到貨應繳金額部份貨款(或服務費用)。
- 三、 在項目完成後，經主辦單位驗收貨品後會通知會計部門繳付驗收後應繳金額。

玖、附加的說明文件：

由 即日起至截標日止，投標者應前往澳門浸信中學 行政辦公室(六樓) 或 透過校方網站 www.mbc.edu.mo 了解有否附加的說明文件。

澳門浸信中學，於二 0 一一年三月十日。